

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沪人社专〔2024〕148号

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举办智能制造 推进新型工业化发展高级研修项目的通知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（局），各有关单位：

根据《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关于印发专业技术人员知识更新工程2024年高级研修项目计划的通知》（人社厅函〔2024〕34号），“智能制造推进新型工业化发展”列入本年度高级研修项目，由上海大学承办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研修对象

各有关企事业单位中从事智能制造相关专业工作的中、高级专业技术人员或管理人员，相关制造业领域的一线专业技术人员。

二、研修内容

（一）面向工业5.0的制造业进化

(二) 数字中国开启大模型新时代

(三) 新工业、新技术、新机遇——以数字科技创新引领新型工业化道路

(四) 集成电路产业前沿发展

(五) 智能制造中关键技术与最新应用

(六) 制造业的智慧之眼-高速视觉识别定位检测技术

(七) 移动课堂

(八) 交流分享

三、研修方式

按照高水平、小规模、重特色的要求，采取主题报告、专题研讨、学术交流、现场教学相结合的方式，邀请来自智能制造、计算机以及微电子等相关领域、行业内的知名授课教授、专家，通过“发展趋势”“管理转化”“技术应用”“实践参访”“思考交流”五大模块进行展开，学习宏观政策、企业管理、数字技术、产业应用等多视角下的课程。

四、时间和地点

(一) 研修时间：2024年9月9日至9月13日

(二) 研修地点：上海市静安区广中路788号上海大学（延长校区）科技楼8楼

五、报名方式

请各有关单位尽快确定参加人员，并于8月25日前将加盖单位印章的报名回执（详见附件2）通过扫描下方二维码或打开链接（<https://www.wenjuan.com/s/Jf2IBvF/>）进行填



报反馈，报名成功以收到开班通知为准。共招收 55 人，额满即止。

六、其他事项

（一）请研修学员根据工作实际，每人撰写一篇2000字左右的与研修内容相关的论文或交流材料，并于研修班结束前提交。

（二）研修人员修完规定课程、经考核合格后，可获得专业技术人才知识更新工程高级研修项目结业证书。

（三）研修人员往返交通费自理，食宿费由承办方统一安排，不收取培训费。

联系方式：上海大学 沈老师

联系电话：021-56331239 18017682597

邮 箱：kevin@t.shu.edu.cn

- 附件：1. “智能制造推进新型工业化发展”高级研修项目教学计划
2. “智能制造推进新型工业化发展”高级研修项目报名回执

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2024年5月21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附件 1

“智能制造推进新型工业化发展” 高级研修项目教学计划

日期	时间	研修内容	授课人
9月9日 (周一)	9:00-12:00	面向工业 5.0 的制造业进化	李明 上海大学教授、博导，中国计量测试学会几何测量专业委员会委员
	13:00-16:00	数字中国开启大模型新时代	贺仁龙 复旦大学博士后、上海流程智造科技创新研究院院长、上海新兴信息通信研究院首席专家；上海市人工智能与社会发展研究会副会长
9月10日 (周二)	9:00-12:00	新工业、新技术、新机遇——以数字科技创新引领新型工业化道路	李韩军 教授级高级工程师，中国信通院 工业互联网创新中心（上海）数字工业事业部副总
	13:00-16:00	现场教学——智能制造及机器人国际联创中心：研发转化助力科技型企业高质量发展	袁建军 上海机器人研究所副所长、智能制造及机器人国际联创中心董事长
9月11日 (周三)	9:00-10:30	集成电路产业前沿发展	张建华 上海大学教授、微电子学院执行院长、博导、国家特聘专家
	10:30-12:00	智能制造中关键技术与最新应用	田应仲 上海大学教授、机自学院机械自动化工程系主任、博导
	13:00-16:00	制造业的智慧之眼-高速视觉识别定位检测技术	周文举 上海大学教授、博导，上海大学机自学院人工智能及医工交叉研究中心副主任
9月12日 (周四)	9:00-12:00	移动课堂——精卫填海：海洋智能无人艇关键技术及应用（上海智能无人艇系统工程技术创新研究中心）	谢少荣 上海大学教授、计算机学院院长、杰青
	13:00-16:00	移动课堂——上海市智能制造及机器人重点实验室	实验室负责人
9月13日 (周五)	9:00-12:00	人工智能与传统文化的对话	顾骏 上海大学教授、知名社会学家
	13:00-16:00	交流讨论、分享和结业	项目管理团队

注：以上安排如有变动，以实际安排为准。

附件 2

“智能制造推进新型工业化发展” 高级研修项目报名回执

单位名称（盖章）：

填表日期：

姓名		性别		民族	
职称		职称层级		最高学历	
工作单位 及职务					
通讯地址					
邮编		E-mail			
电话		手机			
身份证号					
个人简况 (含所学专业 和从事工作)					
备注					

注：请于 2024 年 8 月 25 日前将报名回执发送到邮箱 kevin@t. shu. edu. cn。

